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BEIJING DEVELOPMENT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

簽訂山西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投資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披露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與山西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山西國際能源**」)、北京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及山西省環境保護基金有限公司(「**山西環保基金**」)簽訂《山西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投資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以建立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

根據框架協議，協議四方按照協商確定的股權比例，山西國際能源佔34%、北控環保佔18%、本公司佔33%及山西環保基金佔15%，共同拓展山西省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市場，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投資新建陽泉市垃圾焚燒發電項目及朔州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協議各方將繼續就上述個別項目進行深化的調研工作，個別項目的具體合作事宜將以協議各方簽訂的項目投資合作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約定為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時予以公佈(如有需要)。

由於個別項目的合作細節尚未最終落實，項目投資合作合同等法律文件尚未簽訂或最終會否簽訂，故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關於框架協議各方的資料

山西國際能源

山西國際能源是山西省政府出資的特大型能源集團，業務領域以投資能源項目為主，包括：電力、煤炭、新能源、城市污水處理、垃圾發電、基礎設施等項目的投資開發。

北控環保

北控環保是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的全資子公司，主要業務為環保領域的投資、建設和運營。於本公告日期，北京控股實益持有290,459,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42.87%）。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北控環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山西環保基金

山西環保基金是山西省國有重點企業，從事環境及生態保護投融资單位，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和環保產業投資。

承董事會命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黃國偉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鄂萌先生、張虹海先生、王勇先生、燕清先生、沙寧女士和吳光發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立佐博士、宦國蒼博士和王建平博士。